

证券代码：836522

证券简称：中畅微飞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 中畅微飞（上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9 月 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陕西北路 1438 号财富时代大厦 1606 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王珏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6 年 8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平台上披露了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6,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0.67%。

### 三、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和完善中畅微飞（上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建立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

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现拟定《中畅微飞（上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6,000,000股，占出席临时股东大会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变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8月15日收到公司董事叶薇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由于该董事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提名李孟璇女士（个人简历见附件）为新的董事候选人。任期自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2、议案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6,000,000股，占出席临时股东大会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畅微飞（上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二）、《中畅微飞（上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变动公告》。
- （三）、《中畅微飞（上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畅微飞（上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9月5日